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4-09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 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公司”）拟通过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的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向海通证券的全体H股换股股东发行H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并发行A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4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4）4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国泰君安、海通证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重组报告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本次交易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权监管机构的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